憲兵處分軍人軍屬違警罪人員

明治三十年

憲兵隊	刑名	人ヲ毆打創傷シ疾病ニ至ラズ	通行禁止ノ路上ニテ救助ノ爲ニ非ズシテ之ヲ犯シ又ハ止ムヲ肯ゼズ	酩酊シテ路上ニ喧噪ス	便所ニ非ラザル場所ニ放尿ス	其他	合計
第一	拘留科料	三	六	八	一	一四	三五
第二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三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四	拘留科料	二	四	一	一	一	九
第五	拘留科料	二	一	一	一	四	一〇
第六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七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八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九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第十	拘留科料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總計	陸軍	一三	八	八	三	八	四〇
	海軍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合計	一四	九	九	四	九	四五
明治二十九年		一	六	一	一	一	一〇
同二十八年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同二十七年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同二十六年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同二十五年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種別	途上發病者
第一憲兵隊	四
第二憲兵隊	二
第三憲兵隊	一〇
第四憲兵隊	三六
第五憲兵隊	二
第六憲兵隊	二
第七憲兵隊	一
第八憲兵隊	七
第九憲兵隊	八
第十憲兵隊	一〇
合計	八八

憲兵救護

明治三十年

種別	身體ニ關スル 迷兒	狂者	發酵倒者	其他	財産ニ關スル 盜難ニ罹ラントセシ家	船	人	放火セラレントセシ家	船	失火及延燒ヲ消止メシ家	船	總計 家	船	人
第一憲兵隊	五	一		一						三二		三二		一六
第二憲兵隊	三〇	二	五	一	一		一			二		五三		五七
第三憲兵隊	一八	二	八	一	一		一			四		六四		六四
第四憲兵隊	五二	九	五	三六	二八					二		一四三		一四三
第五憲兵隊	一	一	三	二	一					四		一〇五		一〇五
第六憲兵隊	一	三	一									七		七
第七憲兵隊			二	三								五		五
第八憲兵隊			一二	三	一六		一二			四		二七八		二七八
第九憲兵隊		三	四							六		一五		一五
第十憲兵隊		二	七	一	一					一二		二〇		二〇
合計	一〇七	二二	一六二	一〇	四七		一四			六六		六一五		六一五
明治二十九年	四二三	一五八	一六二	一〇	四七		一四			六六		六一五		六一五
同二十八年	一二七	一〇	五六	一	一					八		一六二		一六二
同二十七年	一二七	一〇	七四	一	一					三		一一六		一一六
同二十六年	四六七	六二	一六二	一	一					三		一一六		一一六
同二十五年	四二三	一五八	一六二	一	一					三		一一六		一一六